

儲蓄與核算

劉正定編

中南工業大學出版社

30.48

内 容 提 要

本书简要叙述储蓄的产生和发展史略，着重讲述社会主义储蓄的性质、作用、政策原则和会计核算手续，并根据从严治行，加强内部管理的要求，重点介绍储蓄业务的一些基本制度和规程。

该书可作为金融系统面授、函授大专、中专以及在职职工自学和岗位培训之教材。

储 蓄 业 务 与 核 算

刘正定 编

责任编辑：肖梓高

中南工业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湖南省金融职工大学印刷厂印装
湖南省新华书店 经销

开本：787×1092/32 印张：6.5 字数：140 千字 插页1

1989年8月第1版 1989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8000

ISBN 7-81020-253-7/F·038

定价：2.00 元

前　　言

本书是为湖南省金融函授中等专业学校教学急需所编写的教材，我们力图结合教学和工作实践，简要地叙述储蓄的产生和发展，着重讲述社会主义储蓄的性质、作用、政策原则和会计核算手续，并根据从严治行，加强内部管理的要求，重点介绍储蓄业务的一些基本制度和规程。所以，它也可以供银行系统在职职工自学和岗位培训之用。

当前，随着经济体制和金融体制改革的日益深入，银行储蓄业务也迅速发展，传统业务不断革新，新业务不断开拓，许多新情况、新问题有待实践和探索，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书中肯定会有不少缺点和错误，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八九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储蓄的产生与发展	(1)
第一节 储蓄的产生	(1)
第二节 我国储蓄事业的发展	(5)
第三节 外国储蓄业务的发展概况	(11)
第二章 储蓄的性质与作用	(18)
第一节 储蓄的性质	(18)
第二节 储蓄存款利息的性质	(21)
第三节 储蓄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作用	(25)
第三章 我国的储蓄政策	(33)
第一节 储蓄政策	(33)
第二节 储蓄工作原则	(35)
第三节 认真执行储蓄政策和原则	(39)
第四章 储蓄种类	(45)
第一节 活期储蓄	(45)
第二节 定期储蓄	(47)
第三节 其他储蓄种类	(52)
第五章 储蓄业务的组织	(61)
第一节 加强储蓄调查研究工作	(61)
第二节 深入开展储蓄宣传工作	(72)
第三节 切实改善储蓄服务工作	(79)

第六章 储蓄利息计算	(89)
第一节 利息计算的基本规定	(89)
第二节 活期储蓄利息的计算	(92)
第三节 整存整取定期储蓄利息的计算	(96)
第四节 零存整取定期储蓄利息的计算	(110)
第五节 其它几种储蓄利息的计算	(119)
第七章 储蓄会计出纳核算的要求与方法	(125)
第一节 储蓄核算的基本要求	(125)
第二节 储蓄会计科目、凭证及帐务设置	(128)
第三节 储蓄记帐的一般规则与方法	(134)
第八章 储蓄核算手续及账务处理	(138)
第一节 各种储蓄存款的核算手续	(138)
第二节 储蓄旅行支票及异地托收核算手续	(149)
第三节 储蓄所的结帐和决算工作	(154)
第四节 管辖行的帐务处理和事后监督	(158)
第九章 储蓄业务的有关规程	(161)
第一节 存单、存折及印鉴挂失的处理规程	(161)
第二节 空白重要凭证和有价单证的管理	(163)
第三节 现金出纳工作管理的规定	(165)
第四节 其它有关规程	(167)
附录一 《储蓄业务与核算》教学大纲	(172)
附录二 《储蓄业务与核算》参考资料	(187)
中国人民银行储蓄存款章程	(187)
中国工商银行湖南省分行定活两便定期储蓄存款 简章	(191)
中国银行外币存款章程(乙种)	(192)

中国银行外币存款章程（丙种）………(195)款

中国人民银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司法部关于查询、停止支付和没收个人在

银行的存款及存款人死亡后的存款过户或支付手续

的联合通知……………(198)

中行发〔1956〕第1号

中国银行外币存款章程（丙种）

中国人民银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司法部关于查询、停止支付和没收个人在

银行的存款及存款人死亡后的存款过户或支付手续

的联合通知

中行发〔1956〕第2号

中国银行外币存款章程（丙种）

中国人民银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司法部关于查询、停止支付和没收个人在

银行的存款及存款人死亡后的存款过户或支付手续

的联合通知

中行发〔1956〕第3号

中国银行外币存款章程（丙种）

中国人民银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司法部关于查询、停止支付和没收个人在

银行的存款及存款人死亡后的存款过户或支付手续

的联合通知

中行发〔1956〕第4号

第一章 储蓄的产生与发展

第一节 储蓄的产生

一、储蓄的含义

“储蓄”一词，在汉语的一般语义上理解和运用是储存、储藏、积蓄的意思。在我国历史上，早在战国时代的《尉缭子·治本篇》有：“民无二事，则有储蓄”。《后汉书》上有：“古者急耕稼之业，致耒耜之勤，节用储蓄，以备凶灾”之说，储蓄一词，在那时主要是指积存实物。后来，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货币的产生和金融机构的出现，储蓄一词的含义也逐步演变。到了现代，储蓄已成为人们把待用或节余的钱存入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一种信用活动。

关于储蓄，我国与西方一些国家的概念不同。在西方经济学中，储蓄包括居民个人储蓄、企业储蓄和政府储蓄。不仅包括存入银行的存款，而且还包括购买各种有价证券，保存在手中的现金等。

在我国，储蓄的概念仅指城乡居民个人在银行、信用社和其他金融机构的存款，不但企业单位的存款不能列为储蓄，而且居民的手持现金和各种有价证券也不列为储蓄。

二、储蓄形成的基本条件和经历的几个阶段

储蓄是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社会成员生活的需要以及信用制度、金融机构的建立和发展而不断形成的。可以分为如下三个阶段：

(一) 实物储存阶段 它的特点是以具有一定使用价值的实物为储存积蓄的对象。其实物形态可以是生活资料，也可以是生产资料。这种存储形式主要产生于原始社会。自从人类社会的劳动生产率发展到出现剩余劳动产品的时候，人们就产生了储存的要求。当时，人类为了生存和使社会再生产得以维持下去，就必须把一部分剩余的劳动产品储存起来，以备不能进行生产时或生产遭受自然灾害产品不能满足消费需要时使用。这种“积蓄节余，以备需用”的实物储存形式，在商品经济不发达，生产力低下，剩余产品不多的自然经济条件下，人们储蓄的对象只能是实物。实物储存能够使财富的积蓄与使用价值的保存自然地统一起来，并且不受货币贬值的影响，具有可靠的保值性。这是实物储蓄在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漫长历史时期中，始终占统治地位，而且一直延续至今的根本原因。就在现代，当货币储蓄因通货膨胀不能充分保值时，实物储蓄在特定的条件下，仍有取代货币储蓄的可能性。但实物储蓄也有其局限性。储存实物要受时间、空间等客观条件的限制，有些实物存储时间长了会变质或损毁等其他原因失去使用价值。

(二) 货币储藏阶段 货币贮藏是在货币产生以后出现的一种货币储蓄形式。随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发展，金属货币出现，人们储存财富的形式，逐渐由直接储存实物而

转向储存货币。

货币是一般等价物，具有由它的社会职能赋予的一般使用价值，对一切商品具有直接交换能力。谁掌握了货币，谁就掌握了社会财富，谁就可以用货币换得自己所需要的使用价值。贮藏货币既是货币贮藏手段的职能作用，更主要的是由于货币能与一切商品相交换，在质上是无限的，而在量上是有限的。这种质与量的矛盾，引起人们贮藏货币的欲望，普遍愿意用货币保存财富。使货币的贮藏能够不断地进行。

货币形式的储藏要有两个条件：

一个是生产的发展，商品交换频繁，人们有了剩余产品，才能有保存自己财富的需要；

另一个是要有贮藏的材料和条件。货币的材料固定在贵金属身上以后，因为体积小，价值高，又能分割，便于携带，这就为货币贮藏提供了条件。因而逐步地、普遍地采取储藏金属货币的方式来代替储藏实物，这在储蓄形式上是一个大发展。

在古代，金属货币的储藏除了存放在“箧”（箱）、“匱”（柜子）之内以外，主要是窖藏，即把货币埋藏在地下或墙壁里。如果是日常生活中的小额节余则采用“扑满”（一种有入口而无出口的土制容器）这一工具，以积零钱为整钱。

由实物储藏到货币储藏，虽然是储蓄形式上的一个大发展，但也有它很大的局限性，被贮藏的货币退出流通领域，长期处于呆滞状态，不能投入社会再生产和商品流转，这对生产发展和经济进步都是不利的。特别在现代社会里，这种货币储藏形式，已失去了任何进步意义。

（三）信用形式的银行储蓄阶段 信用储蓄是随着金融

机构的产生与发展，特别是随银行的出现，而产生的一种货币储蓄形式。信用储蓄从本质上讲也是一种货币储蓄，只不过是一种特殊形式的货币贮藏。它的特点：

一是收储活动集中银行和各类金融机构来办理，而不再是分散的居民个人；

二是使储蓄的使用权与所有权暂时分离。储户作为储蓄货币的所有者将货币有条件的存入银行，暂时将货币的使用权让给银行，而银行作为货币储蓄的承担者，则暂时取得了货币的使用权。这样，储户和银行之间就成了一种信用关系，即以偿还和支付利息为条件的借贷关系。银行信用储蓄的这两个特点，是储蓄方式上发生的质的变化，是以前的储蓄形式所没有的。

信用和银行是与商品生产，货币经济相联系的经济范畴。封建社会后期，由于商品经济发展较快与商品经济发展相适应的各种信用关系和金融机构也随之发展起来。到资本主义社会，商品经济占统治地位，于是，在广泛的商业信用的基础上，作为信用中介的银行也得到进一步发展，并逐步形成了资本主义银行体系。资本主义银行不仅兼办储蓄业务，而且还建立了一些专门办理储蓄的专业银行和金融机构。随着银行和银行业务的发展，人们的储蓄观念也逐渐改变，认识到把钱存入银行比留在自己手边更安全，而且还能增加一部分利息收入。从而分散的货币储蓄逐渐为信用形式的储蓄所代替。

第二节 我国储蓄事业的发展

一、我国历史上的储蓄简况

在我国历史上，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成员对财富的积累，储蓄事业也得到了相应的发展。早在原始社会，我国就有了实物储蓄。当出现金属货币以后，不仅有实物储蓄，同时也有了货币储蓄——窖藏。汉朝时期又出现了以“扑满”的方式贮藏货币。到了唐朝中叶，正是我国经济处于繁荣时期，为了适应商业的发展，出现了为商人在旅途中保管钱财的“柜坊”。但“柜坊”仅仅起保管作用，保管的钱财既不能运用，也不支付利息。随着历史的发展，以后又出现了宋代的钱铺，明代的银号，清代的钱庄等，它们都办理兑换和存款业务，并支付存款利息，是当时办理信用储蓄的金融机构，非常接近现代银行的储蓄。但是在漫长的封建社会里，商品和信用制度不发达，从而限制了储蓄的发展。货币储藏仍然是主要的储蓄形式。

我国银行经营储蓄事业，开始于清朝末年。1897清政府批准成立我国的第一家商业银行——中国通商银行，也是兼办储蓄业务最早的银行。我国第一家专门经营储蓄业务的银行，是1906年4月由商人周廷弼创办的信成银行。周廷弼是无锡巨富，并有商部三等顾问官候选道的官衔。他曾去日本银行考察，回国后，深感扩充资本必须设立储蓄银行，便呈文商部批准在上海设立信成银行总行，在无锡、南京、天津、北京等地设分行，并制定了我国第一个储蓄章程。1908

年，清政颁布了《储蓄银行则例》，并在当时的国家银行——大清银行内附设北京储蓄银行。这是中国的第一家官办的储蓄银行。其后陆续成立了不少私人资本的商业银行，也都办理储蓄。同时，我国邮政亦开始参与储蓄业务经营，并由政府于1918年颁布了《邮政储金条例》。此外，各地区还发展了各种储蓄会，办理储蓄业务。在20世纪头20年中，可以说是我国储蓄事业的初创时期，储蓄事业的发展，已经初具规模。

自20年代初至1937年抗战前夕，旧中国的储蓄事业有所发展。因为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及以后一段时期，由于各帝国主义自顾不暇，暂时放松了对中国的侵略，我国的民族工商业有所发展，随之银行也纷纷成立，所有银行都兼营储蓄，1930年以后，又因世界经济危机的袭击，日、美、英帝国主义向我国倾销过剩商品，造成农村破产，工业萧条，大量游资涌向城市而暂时找不到出路，一些殷实户就把多余的资金储存银行，以生利息，所以，银行储蓄增长较快。从1921年至1936年6月，全国华商银行业的储蓄存款由1,322万元增加到41,619万元。

抗日战争发生以后，由于国民党政府的通货膨胀政策，币值急剧低落，广大人民群众已难维持最低生活水平，当然更谈不上储蓄。国民党政府为了弥补财政赤字，设置各种名目的储蓄，如节约建国储蓄、黄金储蓄、特种有奖储蓄、乡镇公益储蓄、美金储蓄券、征购物资搭发储蓄券等等，强行摊派，形同捐税。1941年发布的《推行强制储蓄条例》规定：凡征购物资之公司行号年终盈余、公务员及从业人员薪金收入和自由职业者的收入，都要按累进率强制储蓄。对黄

金储蓄存款，竟在到期时宣布课征40%的“献金”，实际只按六折支取。至于战前的储蓄存款，由于恶性通货膨胀，早已名存实亡。抗战胜利后的1946年，物价指数已较战前上涨了4,900多倍，面对战前的存款只按原存款数复利计付利息，使人哭笑不得。解放前夕，通货膨胀达到极点，物价扶摇直上，人们不愿保存纸币，已无货币储蓄可言。

从1906年信成银行成立到1949年全国解放为止，旧中国的储蓄事业经历了近半个世纪的坎坷道路，旧中国经济十分落后，人民货币收入很低，劳动人民参加储蓄的能力本来就微乎其微，再加上资本主义国家在中国开办银行，吸收存款，进行经济侵略。所以，旧中国的储蓄带有明显的剥削性和欺骗性，反映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性质。到了国民党统治后期，变本加厉地执行恶性通货膨胀政策，搞得民穷财尽，原来有所发展的储蓄事业，也就没落下来了。

二、我国社会主义储蓄事业的发展概况

我国社会主义储蓄事业是随着新中国的成立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而发展起来的。大体经历以下几个时期：

(一)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为了迅速医治战争创伤，为有计划地进行经济建设创造条件，恢复国民经济，争取国家财政状况的基本好转是当时财经工作的中心任务。中国人民银行为了配合稳定市场，稳定物价，打击金融投机，支持生产建设，积极开办储蓄存款业务。为了保障群众参加储蓄不致因物价波动而受到损失，创办了折实储蓄。这种储蓄是按几种生活日用必需品价格的总和作为计算单位来存取的一种储蓄。存储这种储蓄，

如果由于物价上涨，引起存入时的币值和支取时的币值发生差额时，由国家银行予以补贴。从而保障了储户的购买力，扩大了政治影响。1950年中国人民银行又举办了定活两便储蓄和保本保值储蓄。直到1952年6月，由于金融市场和物价已经稳定，才取消了一切保值业务。1952年下半年，为适应国民经济发展，统一了全国的储蓄利率，从而结束了市场利率不统一，暗息流行、私营行庄高利收储的局面，为社会主义储蓄事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由于进行了上述一系列工作，到1952年底，全国储蓄基层机构已有4,000余处，储蓄干部达16,000人，存款余额为解放初期的80余倍，储蓄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经验，不但为储蓄事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同时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根本好转，贡献了力量。

(二)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 从1953年起，我国进入了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国家开始社会主义建设。这一时期经济发展较快，市场繁荣，物价稳定，人民生活水平有显著的提高。因而人民储蓄事业也相应得到了较大的发展。首先，为了照顾解放前在旧银行存款者的利益，从1953年2月起，对解放前的私人储蓄存款进行了清偿，按一定比率，给予了偿付。受偿储户感到已被国民党政府夺去的财产，在人民政府的照顾下，又得了一定的补偿。这对鼓励人民储蓄起到了很大的推动作用。其次，国家采取了许多开展储蓄的措施。1955年11月，国务院批转了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发展人民储蓄事业的请示报告，指出了吸收储蓄存款，是积累国家建设资金的重要来源，并在全国人民群众中广泛开展了节约储蓄的宣传工作。各级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团体也都把

节约储蓄作为向群众进行思想教育的内容之一。同时，正式制定了储蓄政策和原则，并在全国增设了储蓄网点，在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中建立了储蓄代办机构，大力吸收储蓄存款，因而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储蓄存款增长了2.3倍，有力地支持了国家工业化建设。

(三)大跃进及国民经济调整时期 1958年，由于对经济规律和我国经济基本情况认识不足，以致在经济建设的指导思想上出现了“左”的倾向，急于求成，轻率地掀起了全民“大跃进”运动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同时否定货币信用的作用，大刮共产风，使经济建设遭受了严重的挫折。反映在储蓄工作上，不从客观实际出发，盲目蛮干，提高指标，出现了层层加码，违反储蓄政策和弄虚作假等现象；破除了必要的规章制度，造成了储蓄帐务的严重错乱；储蓄种类减少，利率降低。1959年1月1日将原来一年期定期储蓄利率由六厘六降为四厘，一次降低了百分之三十九点三。因而出现了1961年，1962年全国储蓄存款大幅度下降的局面。

1962年，党中央对国民经济提出了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迅速扭转了国民经济困难的局势，国民经济开始得到恢复和发展，储蓄存款也逐步回升并稳定增长。

(四)“文化大革命”时期 “文革”时期，储蓄事业同其他事业一样，也遭到了严重的干扰和破坏。“文革”初期，林彪反党集团就刮起一股取消储蓄利息的歪风，说“储蓄利息是不劳而获的剥削收入”。在群众中引起很大的思想混乱。1966年6月，国务院财贸办公室根据周总理的指示，明确指出储蓄利息不能取消，应当照付。中国人民银行立即遵照执行，顶住了取消利息的歪风。1972年修订储蓄章程

时，又把存款有息作为一项原则，明确列入储蓄章程。1974年，张春桥跳出来污蔑国家组织储蓄是“得益少，损失大。”叫嚷要搞赤字预算，通货膨胀。1975年，他又利用学习“理论”的机会，胡说储蓄存款多了是资产阶级。妄图以储蓄的数量多少来划分阶级，进而达到其把老干部当成资产阶级加以打倒的目的。对于“四人帮”的干扰和破坏，广大储蓄干部坚持贯彻党的储蓄政策耐心地向广大群众宣传解释，从而减轻了“四人帮”对我国储蓄事业的危害程度。但是，他们的罪恶活动，流毒深远，使储蓄事业仍然受到很大的影响。在这段时间，我国的储蓄机构和人员普遍削减，群众参加储蓄的积极性受到挫伤，储蓄余额增长缓慢。

(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粉碎“四人帮”以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储蓄事业担负着为现代化建设聚积资金的光荣使命，受到了党和政府的极大重视与支持，储蓄事业进入了迅猛发展时期，呈现出“快”、“大”、“高”的特点。

快——储蓄增长速度快，1979—1987年，储蓄存款平均每年递增34.82%，高于建国以来任何历史时期。

大——储蓄增长幅度大。1979—1987年，储蓄金额由523.7亿元，增长到3,070亿元，净增额2,546.3亿元，相当于1952—1978年储蓄净增额的12倍，人均储蓄额达284.6元，比1978年增加了11倍多。

高——储蓄存款在银行存款中所占的比重大大提高，由1978年的17.1%上升到46.7%，已成为信贷资金来源的主要支柱之一。

储蓄存款之所以迅猛发展，其主要原因：

(1)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和国家为了改善人民生活，在发展生产基础上，调整了积累与消费的比例，并采取了许多提高人民消费水平，改变生产结构和消费结构的政策和改革措施，居民就业人数增多，货币收入增加，为储蓄存款的增长提供了物质基础。

(2) 党和国家十分重视储蓄工作，中央领导同志在全国计划会议和经济工作会议上提出要千方百计增加储蓄。把发展储蓄事业作为国家的一项重要经济政策，成为发展国民经济的战略任务，成为建设两个文明的重要手段。储蓄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更加突出了。

(3) 在业务做法上立起开拓，适应群众生活多样化的需要，除传统的储蓄种类外，还开办了存贷结合专项储蓄、定活两便储蓄、保值储蓄、旅行支票等。有的还采取上门服务、工资转存等各种形式，进一步方便群众，受到群众的欢迎。

(4) 在利率上，为发挥利率的经济杠杆作用，自1979年至1987年九年中，六次提高了利率，推动了储蓄业务的发展。

(5) 随着国家经济体制和金融体制改革的深入，各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逐步引入竞争机制，相互间开展了比服务质量，比工作效率，比揽蓄艺术的竞争，使储蓄事业的发展更加生气勃勃。

第三节 外国储蓄业务的发展概况

一、战后储蓄事业的发展

- 储蓄是资本主义银行资金来源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